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收到凤城二路土地使用权等资产 收储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经开区对公司凤城二路土地使用权等资产收储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西安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等主体签署收储协议，将公司位于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二路以北、明光路以东 WY12-23-1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18772 平方米，折合 28.158 亩）及地上建筑物等资产进行收储，并支付公司补偿价款合计 7,994.80 万元，其中：该宗地及地上建筑物补偿款为 4,946.62 万元，土地出让奖励金额为 3,048.1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9 日、2025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西安经开区对公司凤城二路土地使用权等资产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7）、《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43）。2025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完成了相关资产移交工作。

二、本次收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6 年 2 月 9 日，公司收到土地使用权等资产收储补偿款共计 3,502.738 万元，其中：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补偿金额 1,978.648 万元，土地出让奖励金额 1,524.09 万元。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上述补偿款进行会计处理，具体的会计处理和对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及时跟进、催促收储补偿款及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银行收款回单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11日